

关于增加光大银行为东方臻宝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销售渠道并开通定投与转换业务同时参与费率优惠活动(不含转 换转入)的公告

根据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银行”)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18年8月17日起,将新增光大银行办理本公司管理的东方臻宝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6210/C类006211)的销售业务,同时参与光大银行开展的基金申购(仅限前端申购模式,不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如下:

一、投资者可以通过光大银行的各营业网点办理本基金的开户、申购(仅限前端申购模式)、定期定额投资、转换及赎回业务。

二、投资者通过光大银行网上银行、电话银行、手机银行等电子渠道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不含转换转入)享受6折优惠;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或为固定费率的,则按原费率或固定费率执行;

三、投资者通过定期定额投资方式申购光大银行销售的本基金,申购费率享受8折优惠。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或为固定费率的,则按原费率或固定费率执行。

四、重要提示

1. 投资者欲了解东方臻宝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申购费率等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本公告解释权归中国光大银行所有。

2.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不额外收取手续费,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相关基金的日常的申购费率相同。基金“暂停申购”期间,对于“暂停申购”前已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照常受理其投资业务。“暂停申购”前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暂停受理其定期定额开户和投资业务,但如遇特殊情况以本公司公告为准。

3. 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

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份额的交易行为。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光大银行客户服务电话：95595 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站：www.cebbank.com

2、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28-5888

网站：www.df5888.com 或 www.orient-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六日